

长治市农业农村局

长治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春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 通 知

各县区农业农村局：

春季是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高发季节，为切实做好我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现将 2023 年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任务，扎实做好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免疫是防治重大动物疫病的有效手段，各县区要早安排、早部署、早行动、早落实，扎实开展春季防疫工作。今年我市春季集中防疫工作从 3 月 1 日开始，5 月底全面结束。规模养殖场户进行程序化免疫、散养户坚持“集中免疫”与“月月补针”相结合的原则，对高致病性禽流感、牲畜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布病、猪瘟、鸡新城疫等开展强制免疫，免疫密度要达到应免畜禽的 100%，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 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 以上。继续坚持重大疫病免疫与其它疫病免疫相结合、坚持内防与外堵相结合的办法，扎实做好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二、强化措施，全面推进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

(一) 做好基础免疫，做到应免尽免。要做到应免尽免，不漏一户一畜一针，坚决防止因免疫不到位而引发的疫情。要建立健全免疫档案，做到县乡村场（户）统一格式，登记造册。

(二) 规范疫苗管理，确保疫苗质量。要规范疫苗的贮存、运输、发放、使用、报废等各项工作，对疫苗实行专人专管，建立健全疫苗出入库台账，确保县、乡两级账物相符。

(三) 搞好消毒灭源，消除疫情隐患。要将消毒灭源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在每月 5 日、15 日、25 日开展集中消毒灭源，督促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厂、交易市场及贩运等流通环节建立健全消毒灭源制度，完善消毒设施。消毒工作要规范化、制度化，做到不留死角、不留隐患，切实达到消灭病源、有效阻断疫病传播途径的目的。

(四) 做好日常监测，确保免疫效果。积极开展春季免疫效果监测，加大监测力度和频次，重点加强畜禽养殖、屠宰加工厂的疫情监测。完善日常监测工作，通过监测对抗体水平不合格的畜禽以及新补栏畜禽及时开展补免，确保免疫质量，防止疫病发生。各县区要及时报送监测信息，确保完成监测任务。

(五) 开展检疫监管，推进无害化处理工作。各县区要强化产地检疫、屠宰检疫工作，严格依法检疫出证。要规范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通过入户宣讲和发放病死畜无害化处理宣传资料、告知书，引导养殖户参与病死畜无害化处理工作。指导无

害化处理企业和养殖场户完善信息报送制度，确保无害化处理工作规范开展。

（六）加强信息报告，掌握春防进展。在春防集中免疫期间，严格按照省里规定的表格上报免疫情况，对免疫进展实行周报告制度。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对紧急免疫情况实行日报告制度。要明确专人负责免疫信息收集统计工作，春防报表于每周四下午报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七）积极开展流调，了解疫情动态。各县区要根据本地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情况，科学规范地开展主要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及时掌握动物疫病发生规律，科学评估动物疫病防控效果和流行现状，切实提高对动物疫病的预警、预测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我市畜牧业安全稳定发展。

三、推进“先打后补”申报工作全覆盖

各县区要将“先打后补”列入今年的重点工作，从2023年开始，政府采购的强免疫苗停止供应规模养殖场，主要供应散养户，规模养殖场户“先打后补”要100%全面实行，所有申报工作都在“牧运通”小程序上进行。各县区要积极开展培训，确保培训到每个符合申报条件的养殖场户，县乡要包场户，指导督促养殖场户在“牧运通”小程序上及时上传相关信息，确保规模养殖场实现“先打后补”能申尽申，实现全覆盖。鼓励有资质的社会化组织对散养户开展“先打后补”工作。

四、积极开展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工作

按照我省今年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的实施要求，各县区要结合本地工作实际，争取县级配套资金，同时统筹合理利用村级防疫员误工补助等防疫经费，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和细则，积极开展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有条件的县区开展整县推进，条件还不成熟的县区要充分调动、科学组合村级防疫员队伍，有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强制免疫工作，探索尝试不同的社会化组织模式开展政府购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工作。

五、抓好非洲猪瘟等其它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毫不松懈抓好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工作，强化生物隔离、消毒灭源、运输监管、屠宰监管、监测排查、应急处置等防控措施，确保我市不发生非洲猪瘟疫情。在高度重视和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同时，要统筹抓好狂犬病、炭疽、牛结节性皮肤病等其它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落实好各项相关措施。一是抓好狂犬病免疫工作，尤其是四个区，要协调配合公安部门搞好犬类的免疫工作；二是加大对炭疽、牛结节性皮肤病的排查力度，充分发挥村级防疫员的作用，建立定期排查制度，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处理。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三是抓好猪流行性腹泻、猪圆环病毒病等其他动物常见多发疫病的防控工作。

六、加强领导，确保防控工作落到实处

当前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任务十分紧迫，各级政府一定要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要从组织上、作风上、人力上、物力上、财力上提供坚强保障，要下更大决心、做更大努力，切

抓好春季各项防控措施的落实，防止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一）抓好责任落实。领导重视是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关键，直接关系着疫病防控工作的成效。各县区要进一步明确“政府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主要责任人”的负责制，全面落实防疫工作责任制与责任追究制，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奖惩分明、确保密度、强化质量”的免疫工作要求。

（二）保障经费投入。要积极争取防疫专项经费并做到专款专用，确保春防工作顺利开展。做好消毒剂、防护用品等防疫应急物资储备，始终保证 10 万元的储备量，一旦发现可疑疫情，要按照“早发现、快反应、严处理”的要求果断处置。要建立健全联防联控机制，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协作配合，互通信息，切实做到联防联控，齐抓共管，确保防控效果。

（三）加强督促检查。要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结合春防工作进展情况，认真开展督促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春防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防控措施真正落到实处，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春防工作。春防结束后，要及时将春防工作总结及免疫汇总以书面形式上报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落实卫生津贴。各县区要根据长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长治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调整农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和畜牧兽医医疗卫生津贴的通知》（长人社发〔2016〕43号）文件要求，积极和县区人社、财政部门协调，落实兽医技术人员的医疗卫生津贴。

各县区要精准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做好基层防疫人员的安全防护工作，及早安排部署春防工作，狠抓工作落实，确保春季集中免疫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此件公开发布)